

##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财务负责人辞职及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财务负责人辞职情况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李玉玲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玉玲女士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其辞职事项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李玉玲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玉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承诺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份管理相关规定，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亦没有特别向董事会说明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玉玲女士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副总经理职务的申请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李玉玲女士任职期间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查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宋子超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特此公告。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 月 27 日

## 附件：个人简历

宋子超，男，198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宋子超先生于2007年8月参加工作，曾担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师、副总监、北京威科亚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高级产品顾问、北京睿德信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财务总监暨财务负责人、东方剑桥教育集团财务总监等职务。宋子超先生于2026年1月加入公司。

截至目前，宋子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未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